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公开拍卖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 况

2018年10月12日,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“(破)深圳市捷安德实业有限公司名下珠海中富股票146,473,200股”项目公开竞价,深圳市国青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深圳国青”)通过竞买号I9107以最高应价胜出。

根据标的物《竞买须知》、《竞买公告》等要求,深圳国青须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尾款,并于付清尾款后凭《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》,由深圳市捷安德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北京市金杜(深圳)律师事务所(以下简称“破产管理人”)确认并签署《拍卖成交确认书》后办理交接手续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截止目前,公司尚未接到破产管理人关于上述事项进展的通知。公司将联系破产管理人了解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,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5日